



烈士诗抄

# 邓恩铭：不惜唯我身先死

## 诀 别

三一年华转瞬间，壮志未酬奈何天<sup>①</sup>；  
不惜唯我身先死，后继频频慰九泉<sup>②</sup>。

**作者：**邓恩铭出生于一个贫苦农民家庭，生长在贵州少数民族山乡，1917年进入济南省立第一中学读书后接受了马克思主义。1920年底，他同王尽美发起组织“马克思学说研究会”，后又成立了济南共产主义小组。1921年7月，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在上海召开，邓恩铭和王尽美出席了会议，参与中国共产党的创建。

1922年1月，邓恩铭出席了共产国际在莫斯科召开的远东共产党及民族革命团体第一次代表大会。回国后，他致力于党组织的发展和山东工人运

动的组织。在他的领导下，建立了淄博矿区第一个党支部——洪山矿区党支部，随后又建立了青岛第一个党支部。他参与领导了1925年胶济铁路全线和四方机厂的工人大罢工，罢工取得了全面的胜利。

1925年邓恩铭被捕入狱，经党组织多方营救，得以保外就医。1927年，他到武汉向中央汇报工作，并在毛泽东举办的“农民运动讲习所”讲课。1928年12月，因叛徒告密，邓恩铭第二次被捕。他在法庭上和监狱里同敌人作英勇顽强的斗争，1931年4月5日，被杀害于济南。

**背景：**邓恩铭多次坐牢，在狱中度过了3年，屡次受酷刑折磨，始终不屈不挠。

最后一次被捕后，他曾和狱中党支部其他四位同志一起领导越狱。邓恩铭根据难友身体强弱搭配编了三个小队，从探亲的家属那里秘密要来打开镣铐的锯条等工具，还让大家将厕所中用于清洁的石灰粉装成一个个小袋，作为行动时的“秘密武器”。1929年7月21日，邓恩铭趁看守们警戒松懈之机发动

越狱。大家将准备好的石灰粉抛向看守，在看守们抱头捂眼乱窜时缴下了枪支。三个小队如决堤之水冲出监牢。反动当局马上调兵并联合警察追捕。邓恩铭和一些人身穿囚服、头发很长，未跑出多远又被抓回来。邓恩铭自知时日不多，在给母亲的最后一封家书中留下这首绝命诗。后来，国民党认出他的身份。邓恩铭慷慨宣传革命主张、唱着《国际歌》走上刑场。  
(李彤 摘编)

**释义：**转眼间三十一年时光就这样度过了，我的远大志向还没能够实现，这真是让我感到遗憾。今天虽然我不惜此身率先献出生命，将来自会有后来的革命者会继承事业，以告慰九泉之下的我们。

- ①奈何天：无可奈何的日子，指即将牺牲。
- ②频频：指革命后继的人很多。九泉：指地下。



名人读书

## 钱钟书的笔记读书法



许多人说，钱钟书记忆力特强，过目不忘。他本人却并不以为自己有那么“神”。他表示，自己只是好读书，肯下功夫，不仅读，还做笔记；不仅读一遍两遍，还会读三遍四遍，笔记也不断地添补。所以他读的书虽然很多，却不易遗忘。

做笔记很费时间。钱钟书做一遍笔记的时间，约莫是读这本书的一倍。他说，一本书，第二遍再读，总会发现读第一遍时会有很多疏忽。最精彩的句子，要读几遍之后才会被发现。

钱钟书爱买书，不过多数的书是从各图书馆借的。钱钟书深谙“书非借不能读也”的道理，有书就赶紧读，读完总做笔记。

钱钟书的笔记从国外带到国内，从上海带到北京，从一个宿舍带到另一个宿舍，在铁箱、木箱、纸箱以至麻袋、枕套里出出进进，几经折磨，有部分笔记本已字迹模糊，纸张破损。他每天总爱翻阅一两册中文或外文笔记，常把精彩的片段读给夫人听。

他的夫人杨绛总结钱钟书读书的方法很简单，就是两招：一是笔读，就是不动笔墨不读书，边读书边记笔记。二是笔看。读书笔记记完了，不等于就没事了，还要不定期地翻看，加深印象。这两招都用上，就能做到读书过目不忘。不过啊，看似平凡的方法，好像谁都能做到，但是难在坚持啊！



我的  
小书架



振羽荐书

## 《刘健屏儿童文学精品书系》

刘健屏30年前引领风潮的儿童文学作品如今再次出版，引来好评如潮。刘健屏与曹文轩、黄蓓佳、沈石溪等同时代的优秀作家一样，曾以小说《我要我的雕刻刀》《今年你七岁》连续荣获两届全国优秀儿童文学奖。他创作的小说《初涉尘世》《第一次出门》等，甫一问世就引发评论界的热切关注，先后荣获宋庆龄儿童文学奖、全国优秀少儿读物奖等。最近江苏少年儿童出版社经多年争取、潜心筹措，出版了刘健屏儿童文学精品书系，包括《眼睛》《漫画上的渔翁》《初涉尘世》《我要我的雕刻刀》《今年你七岁》。

尽管30年来没有写作，但刘健屏一直在为儿童文学默默服务，“我一直以一种感恩的心情注视着当今

的儿童文学。”作为出版人，刘健屏推出了诸多经典丛书，引领着儿童文学的创作和发展。黄蓓佳、曹文轩等优秀作品的出版，均与刘健屏有关。黄蓓佳说：“他是我的编辑，是我的责编，他编过我很多的书。他自己其实是一个非常优秀的儿童文学作家，但是他后来把很多的时间花在为人做嫁衣这件事上——为整个中国儿童文学的进步和成长，所以某种程度上来说他是被我们这些作者们‘耽误’了。”

安徒生儿童文学奖获得者曹文轩说：“《草房子》《山羊不吃天堂草》等之所以能来到这个世上与他绝对有关。至于他的写作，上世纪80年代他已经创造了辉煌。很早他就将作品写得那么出色，今天看来这些



刘健屏 著

作品依然富有生命的光泽与生气。这些作品理所应当成为如今孩子们阅读的上乘之选。”

王振羽

### 《听见颜色的女孩》

美乐笛是《听见颜色的女孩》这本书中的主人公，她患有先天性脑瘫，不能说话，不能走路，但她有着惊人的记忆力。为了证明自己，她默默地学习着，积蓄着力量。终于有一天，她在语音电脑的帮助下，赢得了一次比赛的胜利。

美乐笛一出生就饱受磨难，但她始终乐观面对，勇敢挑战，最终收获了幸福和快乐。

苏州高新区长江小学五(7)班 叶张涵  
指导老师 杨小宝

### 《小天使海蒂》

小主人公海蒂在父母双双去世后，和怪脾气爷爷一起生活，她用善良感染了爷爷，用友情帮助了好友克拉拉小姐，并使她的腿恢复了健康。

这个故事告诉我：只要每个人都献出一份爱，世界就会充满温暖与欢笑。

海门市东洲小学六(3)班 蔡玥  
指导老师 秦陈

### 《中国神话故事》

这本书里讲述了很多让人难忘的人物故事：有为人民舍命的鲧、英勇的后羿、热爱族人的夸父、美丽的嫦娥，让我印象深刻的是他们善良勇敢的品格。

这些故事让我明白了做人应该勇敢。同时我们应该学好本领，当自己或者别人遇到困难的时候，就能勇敢地面对。

东海县房山中心小学三(4)班 陈英姿  
指导老师 张法庄



## 鲁迅的回忆

——读《朝花夕拾》有感

海门中学附属学校201604 朱欣仪  
指导老师 陈冬霞

晨露在花朵上留下深情的吻痕，带来远方花朵的香味与晨风的抚慰。朝花夕拾，这四个字，正是属于鲁迅的晨风一般的回忆。

鲁迅给读者最初的印象，是一个不苟言笑的人，严肃刚正，又有一支敢于批判现实的健笔。中国有名的文学家也躲不过他纸张背后犀利的讥讽。这让人们忽略了鲁迅柔情诗意的一面，其实他也是一颗凡人之心的。《朝花夕拾》的文字中就流露出了他对童年、对过往的深深眷恋之情。

小时候的鲁迅绝不是个死读书的孩子，他爱自然，也爱生活。在百

草园中，他与斑斑一同游戏，也傻傻地寻找人形的何首乌根；在三味书屋中，他偷捉了苍蝇喂蚂蚁，也曾攀上花坛折腊梅；在课堂上，他用纸糊的盔甲套在指甲上做游戏，也暗地里描摹小说的绣像……他贪玩，但他又绝不是个坏孩子。有人说，玩要是孩童最美好的天性，或许只有如此心无旁骛，才可以放声歌唱、拔腿游戏，毫无心机地去寻找快乐。在大自然中无忧无虑地玩耍，这并不是坏孩子的专利，因为自然给予一个人的美好，远远大于死板的课本与一成不变的课堂。也许只有这样洁白的感染，才能洗涤一颗

稚嫩的心灵吧！

鲁迅也是敢爱敢恨之人。他爱他的朋友，但他又恨那些虚伪的文人；他爱乖巧可爱的隐鼠，但他又恨神出鬼没的猫咪；他爱陪伴其成长的母亲，也恨因踩死隐鼠而撒谎的长妈妈……

情感的丰富，正是一个人体味人生的表现。情感大部分时候是无需隐藏的，直抒胸臆的人，恰恰更为真诚，更显得落落大方。人的一生，刚开始或许都是白纸一张，有了丰富的情感，才有了一颗多彩的心。喜怒哀乐中也蕴含着人生真正的意义。

### 《朝花夕拾》精彩章节：

有一回，我就听得一间空屋里有着这种“数钱”的声音，推门进去，一条蛇伏在横梁上，看地上，躺着一匹隐鼠，口角流血，但两肋还是一起一落的。取来给躺在一个纸盒子里，大半天，竟醒过来了，渐渐地能够饮食，行走，到第二日，似乎就复了原，但是不逃走。放在地上，也时时跑到人面前来，而且缘腿而上，一直爬到膝髁。给放在饭桌上，便捡吃些菜渣，舔碗沿；放在我的书桌上，则从容地游行，看见砚台便舔去了研着的墨汁。这使我非常惊喜了。我听父亲说过的，中国有一种墨猴，只有拇指一般大，全身的毛是漆黑而且发亮的。它睡在笔筒里，一听到磨墨，便跳出来，等着，等到人写完字，套上笔，就舔尽了砚上的余墨，仍旧跳进笔筒里去了。我就极愿意有这样的一个墨猴，可是得不到；问哪里有，哪里买的呢，谁也不知道。“慰情聊胜无”，这隐鼠总可以算是我的墨猴了罢，虽然它舔吃墨汁，并不一定肯等我写完字。